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公司 201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

我们对公司截止2015年6月30日的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 核查,核查情况如下:

经核查,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要求,公司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公司 201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不 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。

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: 祁怀锦、李新创、郑玉春

2015年8月21日

